

## 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强化科学决策程序，加强内控管理体系建设，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 4 个专门委员会。

根据规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

2019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选举上述专业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如下：

1. 选举陈永宏、张超、杨德林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任命陈永宏为战略委员会召集人；

2. 选举宋建中、杨德林、王传邦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任命宋建中为提名委员会召集人；

3. 选举宋建中、杨德林、王传邦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命宋建中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4. 选举肖红英、宋建中、鲍立功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任命肖红英为审计委员会召集人。

上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三年，自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日起生效至第二次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天职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3日